

重庆市长寿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

类别：其他小型水利工程
编号：B2022-7

项目名称	长寿区大洪湖片区水厂提质达标改造工程		
报批单位	重庆市长寿区水利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	
工程规模	拟建水厂规划总规模为 2 万 m ³ /d，一期建设 1 万 m ³ /d。一期净水厂区占地面积约 13.91 亩，新建 1 万 m ³ /d 自来水处理厂一座，新建取水浮船一座，取水规模为 1.08 万 m ³ /d，取水管道路长约 230m。		
工程总投资	6690.29 万元	建设工期	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5 月
建设性质	新建	方案总投资	82.32 万元
占地面积	1.74hm ²	水土保持补偿费	2.4346 万元

水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决定：

经审查，该项目申请符合法定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经办人：冯德财 单位盖章：

2022 年 4 月 1 日